三峽
嬰幼兒手語班

111.11.08-11.29(二)19:00-20:30

教學特色

嬰幼兒手語是一套適合嬰兒語言發展前，幫助孩子「說」出自己的需求，和父母有效溝通的工具。藉由嬰幼兒手語的學習不僅可以讓寶寶輕鬆自在表達，父母也更能掌握孩子的需求。課程中以教授嬰幼兒手語為基礎並針對嬰幼兒的發展與教養議題作探討。

使用嬰幼兒手語的好處：

1.有助嬰幼兒建立自尊與自信

2.幫助嬰幼兒情緒表達減少負面情緒

3.提升嬰幼兒語言理解能力

4.嬰幼兒學習正確人際互動方式

5.建立親子間安全的依附

6.父母學習正向教養

教學內容

- 目標手語(飲食、家庭、交通、動物、情緒...等)教學
- 兒歌、童謠、故事、遊戲等親子活動應用與練習
- 嬰幼兒發展與教育
- 上課教材：自編教材

參考書目：

- 手能生橋一、二。台北:華民國聾人協會
- 手語大師I。台北:現代經典文化
- 嬰兒會說話:如何在寶寶會說話前與他交談(英譯中)。台北:新手父母

課程大綱

週次	課程內容	親職教養議題
第一週	美味關係	建立寶寶良好的用餐習慣
第二週	甜蜜時光	母嬰依附關係的建立
第三週	出門去冒險	觸覺經驗的重要
第四週	不可以vs.我可以	談寶寶反抗癖

師資簡介-黃婷筠（BECKY老師）

台北教育大學幼兒教育碩士

經歷：

- 嬰幼兒手語講師
- 親子館親職講師
- 大學幼保系合作業師
- 婦幼展寶寶手語合作講師
- 基隆市婦幼福利服務中心親職講師
- 產後護理之家媽媽教室寶寶手語/親子按摩瑜伽合作講師
- 親子教室合作嬰兒手語/兒童瑜伽/親子瑜伽老師

專業證照/證書：

- 國際嬰幼兒手語華語講師證書
- YogaZoo兒童瑜珈動物園師資訓練結業證書
- 新人道教育 兒童瑜伽師資培訓結業證書
- 新人道教育 特殊兒童瑜伽師資訓練結業證書
- 「NHE 唐睿謙老師」0-3Y 寶寶瑜珈師資培訓結業證書
- 新人道教育 情緒瑜伽師資培訓結業證書
- 早期療育機構專業人員手語人才培育結業證書
- 運用「瑜伽遊戲」促進幼童體適能與發展研習證書
- 親子按摩研習證書
- 母乳哺育研習證書

招生資訊

- 招生對象：

1.嬰幼兒教育保育照顧者。
2.嬰幼教相關工作者/保母相關從業人員。
3.褓姆/月嫂 /育嬰師/新生兒、月子中心工作人員。
4.嬰幼醫護人員/音樂治療、物理治療、職能治療等嬰幼兒特殊教育相關人員。
5.對嬰幼兒手語歌謠有興趣的家長或一般民眾。

- 上課時間：111 年 11 月 08 日至 111 年 11 月 29 日
  每週二晚間 19:00-20:30，共 6小時。
- 上課地點：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商學院(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
- 招生人數：以15人為原則，未滿15人註冊報到不開班，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
- 課程費用：報名費200元，學費：3,200元。

本課程以實體上課為主，視疫情評估是否採行線上遠距，本組保有課程授課方案之決定權。

學員一旦報名確認繳費，便同意本組保留實體上課與線上遠距授課方案之所有決定權。

報名資訊

-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11.11.07(一)截止，額滿提前截止。
- 報名方式

網路報名：本組網站(https://dce.ntpu.edu.tw)線上系統報名登錄個人資料。

通訊報名：下載填寫報名表後，mail 至 queenie@gm.ntpu.edu.tw。

現場報名：請於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21:30）至本組填寫報名表。

- 繳費方式：若報名人數已達開班標準，本組將主動以 E-mail 方式通知學員繳費，並給予個人專屬帳號，學員可使用 ATM(自動提款機)、Web ATM 轉帳繳費完成繳費。

優惠方案

- **符合下列條件者，可享本課程（非學分班）減免報名費 200 元：**

1. 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
2.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需完成繳費)。
3. 身心障礙人士(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鑑輔會證明)。
4. 低收入戶(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
5. 65 歲以上長者(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
6.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限父母、配偶、子女）。
7.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
8. 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

- **學費優惠資格（符合下列條件者，可享本課程學費優惠方式如下）：**

1.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學費 75 折。
2. 本校在校學生本人：學費 9 折。
3. 五人(含)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學費 85 折。
4. 三人(含)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學費 9 折。
5. 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學費 95 折。

- **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僅能擇一使用。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 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恕不折扣，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

注意事項

1.學員之相關通知(如繳費、開課等資訊)均以電子郵件寄發，電子信箱請務必填寫並以能確實收到者為宜，以免錯失重要訊息，務請配合。

2.退費規定

(1)退費辦法依「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7條」規定。

(2)學員於繳費後至開課日前(111.11.8日前)無法就讀者，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九成；於開課日後至(111.11.15日)上課前無法就讀者，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二分之一；於(111.11.15日)上課後無法就讀者，不予退費。

※除未開課外，報名費200元繳交後一律不予退還。

(3)如停辦課程，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未開課之學費退費手續請於原訂開課日後一週內辦理，逾期恕不受理。

(4)辦理退費時需繳附學費收據正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並填寫退費申請表，作業時間約需三至四週，僅得退入學員本人帳戶。

3.本課程無補課機制，敬請學員踴躍出席，以維護自身權益。

4.本簡章為預定課程、師資，本組保有變動權，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

5.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之權利，及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

6.本班無法辦理延期、轉班及跨班補課。

7.為維護繳費上課學員之權益，嚴禁試聽、冒名頂替，違者照相存證，循法律途徑解決。

8.本課程如遇颱風、地震、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台北市停課公告，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

9.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員之學習，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得取消其修讀資格，且不予退費。

10.患有或疑似患有法定傳染病者，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

11.請確定您已詳閱本簡章，再進行報名手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本簡章若有變更，將公告於本組網站，恕不再另行通知。

12.依據法務部頒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及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如下：

040/行銷、109/教育或訓練行政、157/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8/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181/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聯絡方式

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三峽推廣教育組》
電話：(02)8674-1111 #66456 陳小姐
傳真： (02)26748066
地址：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商學院)
EMAIL：QUEENIE@GM.NTPU.EDU.TW
網址：HTTPS://DCE.NTPU.EDU.TW